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康得新"或"公司")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5)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2017 年 7 月 28 日,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康得集团") 通知, 其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合计增持公司2.748.800股股 份,占公司总股本的0.078%。

具体实施情况如下:

增持日期	增持股数 (股)	增持金额(元)	成交均价(元)	增持比例
2017年7月28日	2,748,800	54,462,755.63	19.813	0.078%

截止2017年6月30日,公司总股本为 3.534.188.332 股,康得集团持有公 司股份 831,158,098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.52%; 本次增持后,康得 集团持有公司股份838,465,282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3.72%。

康得集团近期合计增持7,307,184股,增持金额合计143,176,239.17元。后 续增持计划详见公司 2017 年7 月 25 日公告(编号: 2017-055)。

其他说明:

- 1、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 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。
- 2、康得集团承诺: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严 格遵守有关规定,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。
- 3、公司将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 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,持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

份的有关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 特此公告。

>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8日

